

##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应勇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际到会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 1.01 与浙江国盾电力间的关联交易

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国盾量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国盾电力”）签订1份销售合同，合同金额为404.56万元。包含上述交易，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，公司（包含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）与浙江国盾电力签订关联交易合同金额累计为413.36万元（已剔除公司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）。

包含上述交易，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，公司（包含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）与关联方签订销售合同金额累计为544.36万元（已剔除公司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# 1.02 与中电信量子科技间的关联交易

同意公司与中电信量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电信量子科技”）签订1份提供服务合同，合同预计为279.88万元。包含上述交易，公司（包含全资子公司、

控股子公司)与中电信量子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金额累计为 376.99 万元(已剔除公司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)。

包含上述交易,自此往前追溯 12 个月,公司(包含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)与关联方签订提供服务合同金额累计为 423.55 万元(已剔除公司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)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应勇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披露的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57)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1 日